

中共烟台市委黄渤海新区工作委员会

烟黄新工〔2025〕2号

中共烟台市委黄渤海新区工委 烟台黄渤海新区管委 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中共烟台市委、烟台市人民政府：

2024年，黄渤海新区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以助力烟台市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为牵引，聚焦服务保障“11235”发展战略，持续优化政务服务、完善行政决策、规范行政执法、创新社会治理，法治政府建设水平再上新台阶。现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转变政府职能，不断优化政务服务。一是健全完

善机构职能体系。深化新区机构改革，全面梳理制定工作部门和事业单位的“三定”规定，构建起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体制机制。制发《关于加强镇街对部门派驻机构管理的实施办法（试行）》，推进镇街履行职责事项清单编制工作，推动政府职能职责法定、权责统一。二是打造极简审批服务。聚焦“高效办成一件事”，全省首推“集成式用海审批服务模式”，企业只需提交1套材料即可完成3个涉海事项审批，申请材料压减20%。创新推出“信即办”审批服务，打造以信用监管为支撑的极速审批模式，“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等31个事项办理时限由平均5个工作日缩短至1个工作日，将企业无形的信用资源转化为高效的办事体验。三是延伸政务服务触角。深化“跨区域通办”，烟台自贸片区与陕西西咸新区签署政务服务合作协议，通办“朋友圈”拓展至300余个省外单位，400余个事项实现互办通办。推进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将与企业密切相关的公司设立变更、人力资源服务许可等10余项业务下沉办理，打造便捷高效的“1530”政务服务圈。

（二）纵深推进依法行政，不断完善行政决策。一是健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编制《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修订《工委议事决策规则》，出台《政府合同管理办法》，完善重大行政决策跟踪提醒机制，保障全区2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合法合规、高效推进。二是严格规范合法性审查。从严开展“三重一大”事项前置审查，累计审查规划编制、重点项目、民生保障等事关高质量发展的决策议题320余项，审查政府合同、规范性政策性

文件等 570 余份，提出法律意见 720 余条，确保全面覆盖、应审尽审。三是强化镇街合法性审查。畅通区、镇街合法性审查沟通渠道，建立双重审查制度，严格落实《乡镇（街道）合法性审查工作规范化建设标准》，规范镇街内部审查机制，提高法律顾问合法性审查参与度，把好第一道关。

（三）持续完善体制机制，不断规范行政执法。一是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以“相对集中行政执法权、优化执法职能配置、推动执法重心下移”等为重点，推动行业监管和综合执法有效衔接、一体服务。二是优化涉企联合执法检查。深化“综合查一次”，整合执法、监督和法律服务队伍力量，实现“高效监管+严格监督+靶向服务”同向发力。强化“涉企联合检查平台”运用，开展日常检查及双随机检查 4425 次，联合检查率 75%，有效减轻企业迎检负担。三是提升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制发《涉企执法“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整治工作方案》，启动“三乱”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开展 2021—2024 年行政处罚案卷评查，评查案卷 2349 本，组织各类行政执法培训 30 场次，有效提升行政执法人员法治素养。

（四）高效融合法治力量，不断创新社会治理。一是深入推进纠纷多元化解。健全府院联动机制，建立联席会商、案件预警等工作机制，先后召开依法行政、道路交通事故等 4 个领域联动协调会议。深化“和万家”调解品牌，法院立案团队入驻区调解中心，实现诉讼与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深度融合，诉前化解纠纷 2500 余件。二是深入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制发《优化法治营商环

境 30 条措施》，与横琴国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等 20 多家单位联合成立粤港澳大湾区跨区域专利转化合作联盟，发布全省首批《知识产权转化运用供需清单》，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运用保护能力和转移转化效率。三是深入推进普法依法治理。擦亮“宪场 HUI（会、汇、惠、绘）”普法招牌，探索建设“法治护航 逐梦深蓝”海洋法治品牌，打造黄石湾海洋经济区总部海洋法治阵地，启动“万行商圈‘益’路同行法治文化公益集市系列活动”，形成“招牌+品牌+阵地+活动”普法格局，2024 年度全市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宣传活动启动仪式在新区举行。

二、2024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及原因

（一）行政执法水平有待提升。重实体轻程序问题不同程度存在，因行政执法程序不合法导致行政复议被纠错或行政诉讼败诉的案件时有发生。涉企联合行政执法检查推广范围不够广、应用程度不够深，联合执法检查标准、力度不统一。

（二）普法依法治理质效不高。“谁执法谁普法”责任落实不到位，涉企执法中释法说理不充分。法治宣传教育针对性、实效性不高，对营商环境、民生领域法律、政策宣传不到位。

（三）法律服务供给能力有待加强。涉外法律服务基础薄弱，涉外调解、公证、仲裁、律师等资源短缺、集聚程度低。公共法律服务建设水平有待提升，法律服务市场存在一定程度的乱象，无法满足群众对高质量法律服务的需求。

三、2024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

主要负责人坚持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组织专题研讨 2 次，带动各级开展专题学习 66 场次。坚持全面落实“四个亲自”职责，多次主持召开会议研究推进法治政府建设重点任务，先后 8 次就推动设立自贸区法庭探索建设中央法务区、优化营商环境等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进行批示督办。坚持示范引领，紧紧抓住“关键少数”，扎实推进领导干部学法和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委员会述法，全面压实“第一责任人”责任，推动法治政府建设重点任务高效落地落实。

四、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健全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各方面。深化法治督察，加强法治督察与纪检监察监督、巡察监督、民生服务热线监督的联动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形成监督合力。

（二）提升行政执法质效。全面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重点任务，深入开展“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专项整治行动。深化“综合查一次”，强化“涉企联合检查平台”运用，完善“监管 + 监督 + 服务”阳光执法监督模式，推进包容审慎监管，进一步规范涉企执法监管。

（三）推进纠纷多元化解。健全府院联动、府检联动工作机制，推动府院检三方在重要决策实施、重大风险防范化解等方面形成力量联合、风险联控。探索打造“‘议’口同声”行政争议多元化解品牌，扎实推进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着力加强人民调解员

队伍建设。

（四）深化普法依法治理。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高标准做好“八五”普法终期验收。强化与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推进“体育+普法”“海洋+普法”等多领域普法宣传，进一步完善以宪法宣传为核心的普法工作格局。

（五）强化法律服务供给。探索建设法务自贸先行区，集聚自贸区法庭、国际仲裁院等资源，引领打造涉外法律服务集聚区，加大国内外一流涉外法律服务机构人才引进培育力度。健全完善法律服务区域协同机制，加强与黄河流域自贸联盟等先进地区在法律服务方面的交流合作，拓展法律服务“朋友圈”。

特此报告。

中共烟台市委黄渤海新区工委

烟台黄渤海新区管委

2025年1月3日

中共烟台市委黄渤海新区工委办公室

2025年1月3日印发
